

# 113 年南山高中母親節「無塑環保」園遊會攤位比賽辦法

- 一、主旨：慶祝母親節並同時提升學生創想力、服務心及團隊精神，並落實樂觀進取之校訓，俾使會場呈現活潑、健康、整潔、熱鬧之氣氛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學生事務處。
- 三、參加對象：高一、國一、國二各班。
- 四、攤位抽籤：4/2(二)午間 12:50 自強五樓進行，請各班派班級代表出席。
- 五、報名表繳交：4/8(一)至 4/11(四)為止，同時繳付保證金 3,000 元至熊祥學務處潘旅安老師。
- 六、評比時段：5/4(六)園遊會當天 10:20 至 14:00 止。
- 七、由學務處規劃攤位場地：共分為「神話國度」、「武俠群英」、「童話世界」、「超級英雄」、「同人動漫」五大主題區，各班於抽籤後，即依該區主題做整體規劃。
- 八、飲食攤位之食器，響應環保運動，不提供一次性食器。各班攤位之規劃設計須於 5 月 4 日上午 9 點前佈置完成，各攤位特別注意爐火、電源安全須向訓育組報備申請，由總務處協助架設插座。**\*不可使用電磁爐**
- 九、**為節省水資源，攤位活動請勿設計打水球或大量耗水之活動**，並禁止各種違反「生命教育」精神的攤位活動(如撈魚)，違者該班活動負責人以校規懲處。
- 十、園遊會一律以點券交易，高一/二、國一/二、國三直升班，各班須於 4/25(一)至 4/29(五)間，以班級為單位，向會計室認購園遊會點券，每人至少兩張(每張面額五十元)。若不敷使用，當日可再於服務台購買點券。
- 十一、活動結束後，各班在 5 月 7 日至 5 月 10 日間整理園遊券，並黏貼於制式格紙交至會計室，扣除 10%攤位費後，領取取款憑條。待會計室統一通知後領取現金。
- 十二、4 月 29 日(一)發給各班桌板二片、招牌板一片及各班桌腳架、帳棚架及帳棚，請各班於活動結束後清潔與復原，同時也請愛惜使用，若有缺損或遺失，班級須由保證金扣款負賠償責任。
- 十三、本活動設置餐飲區於行健 1 樓。所有設攤班級，均須依衛生組規劃時間表，排班維護餐飲區與校園之整潔。
- 十四、評分標準：攤位整潔衛生 25%、資源回收及廚餘回收 20%、場地佈置及造型設計 20%、走秀分數 10%、服儀禮節精神 10%、場地恢復 15%。本屆園遊會全面停用塑膠製及紙盒、紙杯與免洗餐具，僅開放紙袋。請各班即早因應，自備食器/容器，如學校便當盒。禁止使用保麗龍(珍珠板)於攤位佈置等用途。違規使用之班級，將嚴重扣分。
- 十五、若消費者自備餐盒、容器，各攤位得折扣 5 元點券，以符應主題茲鼓勵環保。
- 十六、各班攤位一律等待開幕儀式，活動自鳴鑼宣佈活動後開始營業，各攤位不得提前營業、結束營業及現金交易，禁止直接使用或租用外面現成的攤位、廠商，違者沒收該攤位保證金。
- 十七、獎懲：全校取前六名頒發獎狀乙幀，各班得依狀況對表現優異同學自行敘獎(限嘉獎一支)，以資鼓勵，但至多以五人為限。
- 十八、若成績低於 70 分以下之班級，全班參加愛校服務一次【愛校服務由導師負責督導】。



母親節親子園遊會攤位比賽報名表須連同 3000 元保證金

於 4 月 8 日~4 月 11 日前繳交至熊祥一樓潘旅安老師

班 級： 負責人： 攤位編號：

區域主題(請圈選)：「神話國度」、「武俠群英」、「童話世界」、「超級英雄」、「同人動漫」

攤位名稱	類 別	營 業 內 容
	飲 食 類	
	遊 戲 類 (含非飲食販賣)	

攤位是否用電：(禁電磁爐) 有 無

攤位是否用火： 有 無